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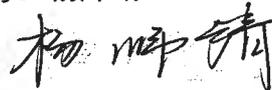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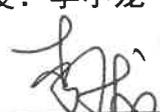


201919124350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废气检测
珠海市斗门区永兴盛环保工业废弃物回收综合处理
委托单位：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珠海市斗门区富山工业园富山二路3号
珠海市斗门区永兴盛环保工业废弃物回收综合处理
受检单位：有限公司

报告编写：杨炜靖 	审核：李威 
签发：李小龙 	日期： 2025.12.2
签发人职务职称：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负责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质量负责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师	

深圳市华保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报 告 声 明

- 1、本报告涂改无效，无编写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 2、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本报告未加盖 CMA 章时，仅限于内部参考，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 3、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4、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 5、本报告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的生产工况下的排放状况，排放限值标准由客户提供。
- 6、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能进行复检的样品和项目，本公司不受理复检申请，客户应放弃异议权利。
- 7、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样样品负检测技术责任。送样样品采集的符合性、时效性和真实性由送样方负责。检测结果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机构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 8、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
- 9、更改的报告，自更改报告签发之日起，被更改替代的原报告自动作废。

本公司通讯资料：

深圳市华保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斗门区斗门镇环保二路2号行政办公楼4层

实验室地址：珠海市斗门区斗门镇环保二路2号行政办公楼4层

投诉电话：0755-26911239

业务电话：0755-86676046

邮政编码：519100

检测信息

一、检测概况

受检单位	珠海市斗门区永兴盛环保工业废弃物回收综合处理有限公司		
受检地址	珠海市斗门区富山工业园富山二路3号		
采样时间	2025年11月4日~5日	分析时间	2025年11月4日~11日
采样人员	马晨明、盘茂宇、敬杰、莫灿		
分析人员	敬杰、莫灿、郑锡芬、林东豪、盛龙、肖雪梅、许卫芹		
采样依据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及其修改单、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排放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HJ/T 398-2007		

二、检测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及名称	最低检出限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MH3300(22)代型 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 测试仪	3 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 mg/m ³
一氧化碳	《固定污染源废气 一氧化碳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973-2018		3 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SECURA225D-1CN型 电子天平	1.0 mg/m ³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ECO (925) 型 离子色谱仪	0.2 mg/m ³
氟化氢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氟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688-2019		0.08 mg/m ³

续上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及名称	最低检出限
汞及其化合物 (以Hg计) *	《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暂行)》 HJ 543-2009	DMA-80型 测汞仪	0.0025 mg/m ³
铅及其化合物 (以Pb计)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Avio550型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发射光谱仪	2×10 ⁻³ mg/m ³
镉及其化合物 (以Cd计)			8×10 ⁻⁴ mg/m ³
砷及其化合物 (以As计)			9×10 ⁻⁴ mg/m ³
锡及其化合物 (以Sn计)			2×10 ⁻³ mg/m ³
镍及其化合物 (以Ni计)			9×10 ⁻⁴ mg/m ³
铍及其化合物 (以Be计)			2×10 ⁻³ mg/m ³
锰及其化合物 (以Mn计)			2×10 ⁻³ mg/m ³
铅及其化合物 (以Pb计) *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及其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31号)
镉及其化合物 (以Cd计) *	8×10 ⁻⁶ mg/m ³		
砷及其化合物 (以As计) *	2×10 ⁻⁴ mg/m ³		
铬及其化合物 (以Cr计) *	3×10 ⁻⁴ mg/m ³		
锡及其化合物 (以Sn计) *	3×10 ⁻⁴ mg/m ³		
镍及其化合物 (以Ni计) *	1×10 ⁻⁴ mg/m ³		
锰及其化合物 (以Mn计) *	7×10 ⁻⁵ mg/m ³		
锑及其化合物 (以Sb计) *	2×10 ⁻⁵ mg/m ³		
铜及其化合物 (以Cu计) *	2×10 ⁻⁴ mg/m ³		
钴及其化合物 (以Co计) *	8×10 ⁻⁶ mg/m ³		

续上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及名称	最低检出限
铊及其化合物 (以Tl计)*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及其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31号)	NEXION-350型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8 \times 10^{-6} \text{ mg/m}^3$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GC9790II型 气相色谱仪	0.07 mg/m^3
苯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年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 气相色谱法 (B) 6.2.1 (1)	GC9720型 气相色谱仪	0.01 mg/m^3
甲苯			0.01 mg/m^3
邻-二甲苯			0.01 mg/m^3
间-二甲苯			0.01 mg/m^3
对-二甲苯			0.01 mg/m^3
乙苯			0.01 mg/m^3
苯乙烯			0.01 mg/m^3
总VOCs	《家具制造行业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 44/814-2010 VOCs 监测方法附录D	TDS-24RD型 全自动二次热解析仪	0.01 mg/m^3
三甲苯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 44/816-2010 VOCs 监测方法附录E	/M3型 气相色谱仪	0.01 mg/m^3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 398-2007	LG30型 林格曼烟气浓度图	—

三、检测结果（焚烧炉废气）

 单位：排放浓度mg/m³（烟气黑度为林格曼黑度级）、标干流量m³/h、排放速率kg/h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浓度限值
			实测浓度均值	折算后排放浓度	标干流量	排放速率	
6#车间焚烧 废气排放口 FQ-134339H (高50米)	ZYF25B0498A 0106/0206/0306	二氧化硫	3 (L)	4 (L)	2.39×10 ⁴	0.036	100
	ZYF25B0498A 0107/0207/0307	氮氧化物	101	128		2.4	300
	ZYF25B0498A 0108/0208/0308	一氧化碳	26	33		0.62	100
	—	烟气黑度	<1	—		—	1
	ZYF25B0498A 0001	颗粒物	8.8	11.9		0.21	30
	ZYF25B0498A 0004	氯化氢	0.26	0.35		6.2×10 ⁻³	60
	ZYF25B0498A 0005	氟化氢	0.18	0.24		4.3×10 ⁻³	4
	ZYF25B0498A 1003/2003/3003	汞及其化合物 (以Hg计)*	0.0025 (L)	0.0025 (L)		3.0×10 ⁻⁵	0.05
		铅及其化合物 (以Pb计)*	3×10 ⁻⁴	4×10 ⁻⁴		7.2×10 ⁻⁶	0.5
		镉及其化合物 (以Cd计)*	2.2×10 ⁻⁵	3.0×10 ⁻⁵		5.3×10 ⁻⁷	0.05
		砷及其化合物 (以As计)*	2×10 ⁻⁴ (L)	2×10 ⁻⁴ (L)		2.4×10 ⁻⁶	0.5
		铬及其化合物 (以Cr计)*	0.0535	0.0722		1.3×10 ⁻³	0.5
		铊及其化合物 (以Tl计)*	8×10 ⁻⁶ (L)	8×10 ⁻⁶ (L)		9.6×10 ⁻⁸	0.05
	ZYF25B0498A 1002/2002/3002	锡、锑、铜、 锰、镍、钴及 其化合物(以 Sn+Sb+Cu+Mn +Ni+Co计)*	0.0376	0.0507		9.0×10 ⁻⁴	2
		锡及其化合物 (以Sn计)*	4×10 ⁻⁴	5×10 ⁻⁴		9.6×10 ⁻⁶	—
		镍及其化合物 (以Ni计)*	0.0295	0.0398		7.1×10 ⁻⁴	—
		锰及其化合物 (以Mn计)*	5.04×10 ⁻³	6.80×10 ⁻³		1.2×10 ⁻⁴	—
	锑及其化合物 (以Sb计)*	4×10 ⁻⁵	5×10 ⁻⁵	9.6×10 ⁻⁷	—		
	铜及其化合物 (以Cu计)*	1.6×10 ⁻³	2.2×10 ⁻³	3.8×10 ⁻⁵	—		

续上表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浓度限值
			实测浓度均值	折算后排放浓度	标干流量	排放速率	
6#车间焚烧废气排放口 FQ-134339H (高50米)	ZYF25B0498A 1002/2002/3002	钴及其化合物 (以Co计) *	1.04×10 ⁻³	1.40×10 ⁻³	2.39×10 ⁴	2.5×10 ⁻⁵	—

备注：（1）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或未检出以“检出限（L）”表示；
（2）检测项目的参考排放限值均依据客户提供的资料列出；
（3）带“*”项目为分包项目，分包至深圳市华保科技有限公司，资质认定证书编号为201819121231，分包报告编号为HB251E0001200-5255、HB251E0001230-5470。

四、 检测结果（有组织废气）

单位：排放浓度mg/m³、标干流量m³/h、排放速率kg/h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排放浓度	标干流量	排放速率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粉尘废气 排放口 FQ-134339D (高25米)	ZYF25B0597A 0107/0207 /0307/0407	非甲烷总烃	1.71	8.05×10 ³	0.014	80	—
	ZYF25B0597A 0006	苯	0.01 (L)		4.0×10 ⁻⁵	2	—
		甲苯	0.01 (L)		4.0×10 ⁻⁵	—	—
		邻-二甲苯	0.01 (L)		4.0×10 ⁻⁵	—	—
		间-二甲苯	0.01 (L)		4.0×10 ⁻⁵	—	—
		对-二甲苯	0.01 (L)		4.0×10 ⁻⁵	—	—
		二甲苯	0.01 (L)		4.0×10 ⁻⁵	—	—
		乙苯	0.06		4.8×10 ⁻⁴	—	—
	苯乙烯	0.01 (L)	4.0×10 ⁻⁵		—	—	
	ZYF25B0597A 0004	总VOCs	0.83		6.7×10 ⁻³	100	—
	ZYF25B0597A 0005	三甲苯	0.03		2.4×10 ⁻⁴	—	—
	—	苯系物	0.11		8.9×10 ⁻⁴	40	—
ZYF25B0597A 0001	汞及其化合物 (以Hg计) *	0.0025 (L)	1.0×10 ⁻⁵	0.01	0.0023		

续上表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排放浓度	标干流量	排放速率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粉尘废气 排放口 FQ-134339D (高25米)	ZYF25B0597A 0002	铅及其化合物 (以Pb计)	2×10^{-3} (L)	8.05×10^3	8.0×10^{-6}	0.7	0.00675
		镉及其化合物 (以Cd计)	8×10^{-4} (L)		3.2×10^{-6}	0.85	0.0755
		砷及其化合物 (以As计)	9×10^{-4} (L)		3.6×10^{-6}	1.5	0.02325
		锡及其化合物 (以Sn计)	2×10^{-3} (L)		8.0×10^{-6}	8.5	0.4825
		镍及其化合物 (以Ni计)	1.94×10^{-3}		1.6×10^{-5}	4.3	0.23
		铍及其化合物 (以Be计)	2×10^{-3} (L)		8.0×10^{-6}	0.005	0.00165
		锰及其化合物 (以Mn计)	2×10^{-3} (L)		8.0×10^{-6}	15	0.07775
	ZYF25B0597A 0003	颗粒物	1.0 (L)		4.0×10^{-3}	120	5.95

备注：（1）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或未检出以“检出限（L）”表示；
 （2）检测项目的参考排放限值均依据客户提供的资料列出；
 （3）二甲苯为邻-二甲苯、间-二甲苯和对-二甲苯的合计，苯系物为苯、甲苯、二甲苯、三甲苯、乙苯和苯乙烯的合计；
 （4）带“*”项目为分包项目，分包至深圳市华保科技有限公司，资质认定证书编号为201819121231，分包报告编号为HB251E0001220-5361。

五、 检测结果说明

1、监测期间生产负荷/处理产能由企业提供的资料列出：

监测日期	生产负荷/处理产能 (%)
11月4日	94
11月5日	94

2、本次采样在企业正常生产状态下进行，采样过程中生产工况稳定。

3、委托方委托检测的有关项目的检测结果均未超过客户提供的资料中规定的限值要求。

附采样照片



报告结束